

遗失声明

中山市南朗梁建明餐饮店（个体工商户）

（单位名称）遗失_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☐正本 ☒副本，

证书编号：JY24420202150356，发证日期：2024年12月

20日。

申请单位盖章：

梁建明

（企业盖章，未有公章的由法人（负责人）签字）

2025年7月2日